

上慧文集



◎ 卫慧 著

卫慧文集

(陕)新登字 012 号

责任编辑:李鹏群

封面设计:英 子

责任监制:刘青海

卫慧文集

卫慧著

陕西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

(西安长安路 32 号 邮政编码 710061)

新华书店经销 空军西安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20 印张 2 插页 420 千字

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5000

ISBN 7—5418—1105—X/I·331

定价:29.00 元

目 录

序 我的生活美学	1
上海宝贝	001
愈夜愈美丽	167
爱人的房间	191
水中的处女	212
像卫慧那样疯狂	232
硬汉不跳舞	328
梦无痕	372
欲望手枪	416
床上的月亮	496
艾夏	539
蝴蝶的尖叫	582
卫慧创作年表	631

上海宝贝

一 遇到我的爱

道拉说：“生几个孩子”

妈妈和贝茨说：“为自己找一个慈善团体，
帮助穷人和病残者，或者投入时间改善生态环境”

是的，高尚的事业有很宽广的世界

有可爱的景象，等着你去发现

但是现在，我真正想做的是

找一个属于我的——爱人

——乔尼·米切尔《献给莎伦的歌》

我叫倪可，朋友们都叫我 CoCo(恰好活到 90 岁的法国名女人可可·夏奈尔 CoCo. Chanel 正是我心目中排名第二的偶像，第一当然是亨利·米勒喽)。每天早晨睁开眼睛，我就想能做点

什么惹人注目的了不起的事，想象自己有朝一日如绚烂的烟花噼里啪啦升起在城市上空，几乎成了我的一种生活理想，一种值得活下去的理由。

这与我住在上海这样的地方大有关系，上海终日飘着灰蒙蒙的雾霭，沉闷的流言，还有从十里洋场时期就沿袭下来的优越感。这种优越感时刻刺激着像我这般敏感骄傲的女孩，我对之既爱又恨。

然而不管怎样，我还只有 25 岁，一年前出过一本不赚钱却带来某种声誉的小说集（有男性读者给我写信并寄色情照片），3 个月前从一家杂志社辞去记者之职，现在我在一家叫绿蒂的咖啡店，穿着露腿迷你裙做女招待。

在我上班的绿蒂咖啡馆，有一个颇长英俊的男孩子经常光顾，他喝着咖啡看着书一坐就是半天。我喜欢观察他细微的表情，他每一个动作，他似乎也知道我在观察他，但他从来不说活。

直到有一天他递上一张纸片，上面写着“我爱你”，还有他的名字和住址。

这个比我小 1 岁的属兔男孩以那种捉摸不定的美迷住了我，这种美来源于他对生命的疲惫，对爱情的渴念。

尽管我们看上去是截然不同的两种人，我野心勃勃，精力旺盛，世界在我眼里是个芬芳的水果，随时等待被咬上一口，而他沉默寡言，多愁善感，生活对于他仿佛是一只撒上砒霜的蛋糕，每吃一口就中毒愈深。但这种差异只能加深彼此的吸引，就像地球的北极和南极那样不可分离。我们迅速地堕人情网。

认识不多久他就告诉我一个隐含在他家庭内部的秘密。他妈妈住在西班牙一个叫加达克斯的小镇上，和一个当地的男人同居

并开着一家中餐馆，据说靠着卖龙虾和中国馄饨非常赚钱。

而他的爸爸很早就死了，是去西班牙探亲不到一个月就突然死去的，死亡鉴定书上写着：“心肌梗塞”。死者的骨灰由一架麦道飞机托运回来，他还记得那天阳光灿烂，矮个子的奶奶在机场哭得老泪纵横，像块湿抹布。

“我奶奶认定这是一出谋杀，我爸从来没有心脏病，是我妈杀死了我爸，奶奶说我妈妈在那儿有了另外一个男人，和那男人一起同谋害死了丈夫。”名叫天天的他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盯着我说，“你相信吗，我到现在还弄不清楚怎么回事，可能那是真的。不过我妈妈每年都给我寄很多钱，我一直靠这些钱生活。”

他静静地看着我。这个离奇的故事一下子攫住了我，我天生就是那种容易被悲剧和阴谋打动的孩子。在复旦大学中文系读书的时候我就立下志向，做一名激动人心的小说家，凶兆、阴谋、溃疡、匕首、情欲、毒药、疯狂、月光都是我精心准备的字眼儿。我温柔而热切地看着他脆弱而美丽的五官，明白了他身上那种少见的沉郁从何而来。

“死亡的阴影只会随着时间的递增层层加深，你现在的生活与破碎的往事永远只隔着一层透明的玻璃。”

我把这意思跟他说了，他的眼睛突然湿了，一只手紧紧地握住另一只手。“可我找到了你，我决定相信你，和你在一起。”他说，“不要只是对我好奇，也不要马上离开我。”

我搬进了天天在城市西郊的住所，一套三居室的大公寓。他把房间布置得简洁舒适，沿墙放着一圈从 IKEA 买来的布沙发，还有一架施特劳斯牌钢琴，钢琴上方挂着他的自画像，他的脑袋看上去像刚从水里捞上来。可说实话，我不太喜欢公寓周围那片居民区。

几乎每条马路都坑坑洼洼，马路两边布满了丑陋的矮房子，

生锈的广告牌，腐臭不堪的垃圾堆，还有一到下雨天就像《泰坦尼克号》一样漏水的公用电话亭。从我的窗户看出去，看不到一棵绿色的树，漂亮的男人或女人，干净的天空，似乎也看不到未来。

天天经常说，未来是一个陷阱，挖在大脑正中的地方。

他在父亲死后曾一度患上失语症，然后在高一就退了学，现在他已在少年孤独中成长为一名虚无主义者。对外面世界本能的抗拒使他有一半的时间在床上度过，他在床上看书、看影碟、抽烟、思考生与死、灵与肉的问题、打声讯电话、玩电脑游戏或者睡觉，剩下的时间用来画画、陪我散步、吃饭、购物、逛书店和音像店，坐咖啡馆、去银行，需要钱的时候他去邮局用漂亮的蓝色信封给妈妈寄信。

他很少去看奶奶，在他搬离奶奶家的时候，那儿正像一个不断散发腐烂气息的噩梦。奶奶沉浸在西班牙谋杀案的没完没了的谵妄症里，心碎了，脸青了，神灵不见了，可她一直没有死去，到现在奶奶还怒气冲冲地住在市中心的老洋房里，诅咒儿媳诅咒命运。

星期六，天气晴朗，室温适宜，我在清晨8点半准时醒来，旁边的天天也睁开了眼睛。我们对视片刻，然后开始静静地亲吻。清晨的吻温情脉脉，像小鱼在水里游动时的那种润滑。这是我们俩每天一开始必做的功课，也是我和天天之间惟一存在的性爱方式。

他在性上存有很大障碍，我不太清楚这是否与他心理上所受的悲剧的暗示有关。记得第一次在床上抱住他，发现他的无助后我确实感到失望透顶，甚至怀疑自己是否会继续与他相厮守。从大学开始我就被一种“性本论”影响了人生观，尽管现在已有所矫正。

他进入不了我的身体，他沉默不语地看着我，全身都是冰冷的汗，这是他二十多年来第一次接触异性。

在男性的世界中，性的正常与否几乎与他们的生命一样重要，这方面的任何残缺都是一种不能承受的痛苦。他哭了，我也哭了。

然后我们整夜都在亲吻、爱抚、喃喃低语。我很快喜欢上他甜蜜的吻和温柔的抚摸。吻在舌尖像冰淇淋一样化掉。他第一次让我知道亲吻也是有灵魂，有颜色的。

他用小海豚般善良而挚爱的天性吸住了狂野女孩的心，而其他的，尖叫或爆发，虚荣心或性高潮，在一瞬间似乎都变得无关紧要。

米兰·昆德拉在《生命不能承受之轻》中创造了一种经典的爱情论语，“同女人做爱和同女人睡觉是两种互不相干的感情，前者是情欲——感官享受，后者是爱情——相濡以沫。”

一开始我并不知道这样的情景会发生在我身上。然而接下去发生的一连串事和出现的另一个男人却证实了这一点。

9点钟，我们起床，他走进大大的浴缸，我抽着一天中第一根七星牌香烟，在小小的厨房里煮玉米粥、鸡蛋和牛奶。窗外一片金色阳光，夏天的早晨总是那么富有诗意，像一块融化的蜜糖。我全身放松，听着浴室里传来哗哗的水声。

“你跟我去绿蒂吗？”我端着一大杯牛奶走进蒸气腾腾的浴室。他闭着眼睛，像鱼一样打了一个长长的呵欠，“CoCo，我有一个想法，”他轻声说。

“什么想法？”我把牛奶递到他面前，他不用手接，凑过嘴吸了一小口。“你把咖啡馆里的工作辞掉好吗？”

“那我能干什么？”

“我们有足够的钱，不用总是出门挣钱，你可以写小说。”他的这个念头似乎酝酿已久，他希望我能写出一鸣惊人的小说把文坛震一震，现在书店里几乎没有值得一读的小说，到处是令人失望的虚假的故事。

“好吧，”我说，“但不是现在，我还想再干段时间，在咖啡馆里能看到一些有趣的人。”

“随便你好了。”他咕哝着，这是一句口头禅，表示他听之任之，

再不想多说一句话。

我们一起吃早餐，然后我穿衣化妆，像清晨美女那样楚楚动人地在屋里走着，最后终于找到了我心爱的豹纹手袋。出门前，他坐在沙发上拿起一本书，瞥了我一眼，“我会给你打电话。”他说。

这是上班高峰期间的城市。各种车辆和行人交织在一起，像大峡谷以的激流那样流通、流动，夹杂着看不见的欲望数不清的秘密，迤逦向前。太阳照在街道上，街道两边的高楼鳞次栉比地耸立于天地之间，是人类发明的疯狂产物，而日常中活的卑微像尘埃一样悬浮在空气里，组成工业时代千篇一律的主题。

二 摩登都市

这些摩天大楼耸立在眼前，光线从它们的肋骨间透出，看到从哈来姆到炮台公园的整个纽约展现在眼前，看到被蚂蚁般的人群堵塞的街道，看到高架铁道上的车呼啸而过，看到人流涌出剧院，我隐约想到，不知我的妻子怎样了。

——亨利·米勒《北回归线》

下午3点半，绿蒂里面空无人影。一缕阳光透过人行道上的梧桐叶照进来，四周的空气里有暗尘浮动，书架上的时尚杂志和唱机里的爵士乐都有种奇怪的阴影，仿佛从30年代残存到现在，一堆声色犬马的残骸。

我站在吧台后面无所事事。没生意的时候总是会让人觉得闷的。

领班老杨在里面的小房间打瞌睡，他作为老板的亲戚兼心腹日夜驻守在这店里，管着账，也管着我们几个服务生。

我的搭档蜘蛛趁着这空当儿溜到街角转弯处的电脑商行，去淘一些便宜的小配件。他是个一心一意要做超级黑客的问题少年，算我的半个校友，有 150 的智商，却没能读完复旦计算机专业本科课程，原因是多次攻击上海热线，并且用疯子般的机智盗用别人的账户在互联网上神游。

我和他，一个曾经前途无量的记者和一个名震一方的电脑杀手，时过境迁，在咖啡馆做侍者，这不能不说是生活的喜剧性之一。错误的地点，错误的角色，却交织成一个青春之梦的漩涡的涡心。工业时代的文明在我们年轻的身体上感染了点点锈斑，身体生锈了，精神也没有得救。

我开始摆弄一大瓶养在水里的白色香水百合，手指和那些白色妩媚的花瓣缠绕在一起，分外温柔。爱花的天性使我变成不能免俗的女人，但相信终有一天我会把自己在镜子里的脸比作一朵有毒的花，并在我那一鸣惊人的小说里尽情泄露关于暴力、优雅、色情、狂喜、谜语、机器、权力、死亡、人类的真相。

那架老式的转盘电话机用刺耳的声音响起来，是天天打来的。几乎每天这个时候都能收到他的一个电话，恰好是我们对各自所呆的地方感到厌倦的时候。他迫切而又煞有介事地说：“老时间，老地点，我等你一起吃晚饭。”

黄昏的时候，我脱下那身作为工作服的丝绸短袄和迷你裙，换上自己的紧身衫裤，提着手袋步履轻松地走出咖啡馆。

这时华灯初上，商店的霓虹像碎金一样闪烁。我走在坚硬而宽阔的马路上，与身边穿梭的成千上百万的人群车流相互融合，恍若人间爆炸的星河。城市最动人的时分降临了。

棉花餐馆位于淮海路复兴路口，这个地段相当于纽约的第五大道或者巴黎的香榭丽舍大街。远远望去，那幢法式的两层建筑散发着不张扬的优越感，进进出出的都是长着下流眼珠儿的老外和单薄而闪光的亚裔美女。那蓝荧荧的灯光招牌活像亨利·米勒笔下所形容的“杨梅大疮”。正是因为喜欢这个刻薄而智慧的比喻（亨利写了《北回归线》，穷而放纵，活了89岁，一共有过5个妻子，一直被我视为精神上的父亲），我和天天经常光顾此地。

推开门，转头四望，看到天天在一个舒适的角落向我举手示意。令我猛吃一惊的是，他身边还坐着一个时髻女郎，戴着一眼就能认出然而又动人心魄的假发，穿黑色闪光面料的吊带装，小小的脸上金粉银粉搽了一大把，仿佛刚从匪夷所思的火星旅行回来，带着一种匪夷所思的冲击力。

“这是马当娜，我的小学同学，”天天指一指那奇怪的女孩，惟恐不能引起我的足够重视，补充说，“她也是我在上海几年里惟一的朋友。”然后对那女孩介绍我，“这是倪可，我的女朋友。”说完他自然而然地拉起我的手，放在他的膝盖上。

我们互相点头微笑，因为都做了小蝴蝶般纯洁的天天的朋友，也彼此有了信任 and 好感。她一开口就吓我一跳，“好几次在电话里听天天说起你，一说就是好几小时，爱得不得了，都让我觉得嫉妒了。”她笑着说，嗓音极其沙哑低沉，像古堡幽灵这类悬念片里一个老妇人的声音。

我看了一眼天天，他装作没有那回事。“他喜欢打电话，一个月的电话费可以买只31寸大彩电。”我顺口说，说了又觉自己格调不高，凡事都与钱相关。

“听说你是作家。”马当娜说。

“哦，可我很久没写了，而事实上……我也算不上是作家。”我感到一丝羞愧，空有一腔热情是不够的，而我看上去也

不太像作家。这时，天天插话说，“噢，CoCo已经出过一本小说集，很棒，有一种令人信服的观察力在里面。她以后会很成功的。”他平静地说着，脸上毫无恭维之意。

“现在我在一家咖啡馆做服务生。”我实事求是地说，“你呢？挺像演员的。”

“天天没说过吗？”她脸上掠过一丝揣摩的神情，似乎在想我对她的话会有什么反应，“我在广州做过妈咪，后来嫁人了，再后来老公死了，留下一笔巨款，现在我就过着幸福生活。”

我点点头，表现得从容不迫的样子，心里却升起一个惊叹号，原来眼前是一个货真价实的富孀！我明白了她身上那股风尘味从何而来，还有她那种尖锐慑人的眼神，使人自然而然地联想到江湖女杰这类角色。

我们一时中止了谈话，天天已经点了菜，依次端上来，都是我喜欢的本帮菜。“你要吃什么可以再点的。”天天对马当娜说。

她点点头，“其实我的胃好小的，”她用双手拱成一个拳头大小的形状，“对于我，傍晚总是一天的开始，别人的晚餐就是我的早餐，所以吃不多，这些年乱七八糟的生活已经把我身体变成个大垃圾场了。”

天天说，“我就喜欢你是垃圾场。”我一边吃一边观察她，她拥有一张只有充满故事的女人才会有的脸。

“有空儿来我家好了，唱歌、跳舞、打牌、喝酒，还有各种奇怪的人可以让你人间蒸发。我住的屋子前阵子刚装修过，光灯具和音响就花了50万港币，比上海有些夜总会还牛×。”她说，脸上却丝毫没有得意的表情。

她包里的手机响起来，她拿出来，换上一种沙而肉感的声音。“在哪儿呢？猜你就在老五家，终有一天你会死在麻将桌上的。我现在跟朋友吃饭，晚上12点再通电话吧。”她嘎嘎嘎地笑着，眉眼间风情闪烁。

“是我新交的小男朋友打来的，”她放下电话对我们说，“他是个疯狂的画家，下次介绍你们认识。现在的小男孩很会说话的，刚才他口口声声说要死在我床上。”她又笑起来，“不管真真假假，能哄得老娘高兴就好嘛。”

天天不闻不问地在看手边的《新民晚报》，这是他与之沾边的惟一市民气的东西，以此来提醒自己还住在这个城市。我在马当娜的直率面前有些拘谨起来。

“你蛮可爱的，”马当娜盯着我的脸说，“不光柔美，还有股男人喜欢的孤傲劲头，可惜我现在已经洗手不干了，否则在那个圈子里我会把你做成最红的小姐。”

没等我反应过来，她已经笑得上气不接下气，“对不起，对不起哦，只是开玩笑。”她的眼睛在灯光下飞快地转动着，显出一种神经质的兴奋。让我想起古今中外众多的风月老手，都有这种八面玲珑但又人来疯的毛病。

“不要乱说，我很嫉妒的。”天天从报纸上抬起头，满怀爱情地看了我一眼，一只手环到我的腰上。我们总是并排坐，像连体婴儿那样，即使在一些高级场合这样坐有失礼仪。

我微微一笑，看着马当娜，“你也很美呀，另类的那种，不是假另类，是真另类。”

我们在棉花门口告别，她在和我拥抱的时候说，“亲爱的，我有一些故事要告诉你，如果你真想写本畅销书的话。”

她又与天天紧紧相拥，“我的小废物，”她这样称呼他，“看好你的爱情，爱情在这个世界是最有力的，它可以让你飞让你忘记一切，没有爱情像你这样的孩子会很快完蛋，因为你对生活没有免疫力，我会给你打电话的。”

她对我们飞吻，钻进停在路边的一辆白色桑塔纳 2000，开着车一溜烟儿似的消失了。

我回味着她的话，那些话语里埋藏着哲理的碎片，比夜色更闪

烁比真理更真。而她的那些飞吻还留在空气里,余香犹存。

“真是个疯女人。”天天高兴地说,“但她很棒,是不是?以前她为了防止我一个人在房间里呆久了做傻事,经常在半夜里带我出去在高架公路上飚车。我们喝得很多,还抽大麻,就这样我们很HIGH地游荡到天亮。再以后我就碰到了你,一切都是冥冥之中安排好的,你跟我们不太一样,是两种人,你有很强的进取心,对未来充满希望,你和你的进取心对我就意味着继续生活下去的理由。相信我的话吗?我从不说不说假话的。”

“傻瓜,”我拧了一下他的屁股。他痛得尖叫,“你也是个疯女人。”在天天的眼里,不同于正常范畴里的人物,尤其是疯人院里的人,都是值得推崇的对象。疯子只因其聪明之处不被人理解才被社会认为是疯子,美的东西只有与死亡、绝望甚至是罪恶联系在一起才是可靠的美。比如患了白癜风的陀斯妥耶夫斯基、割了耳朵的梵高、终生阳痿的达利、同性恋者艾伦·金斯堡,还有美国50年代冷战时期因被疑为共产党间谍关进疯人院、割去小脑叶的影星法默小姐、一生浓妆艳抹的爱尔兰男歌手Gavin Friday,在最穷的时候徘徊在饭店外只为了乞讨一块牛排、徘徊在路灯下只为了乞讨坐地铁的一毛钱的亨利·米勒,多么像一株自生自灭、生机勃勃的野生植物啊。

夜色温柔。

我和天天依偎着走在干净的淮海路上,那些灯光、树影和巴黎春天百货哥特式的楼顶,还有穿着秋衣步态从容的行人们,都安然浮在夜色里,一种上海特有的轻佻而不失优雅的氛围轻轻弥漫。

我一直都像吮吸玉浆琼露一样吸着这种看不见的氛围,以使自己丢掉年轻人特有的愤世嫉俗,让自己真正钻进这城市心腹之地,像蛀虫钻进一只大大的苹果那样。

这想法让人心情愉快,我拉起天天,我的爱人,在人行道上共舞。“你的浪漫都是即兴的,像急性阑尾炎。”天天小声说。几个行

人向我们这边张望，“这叫拖着懒步去巴黎，我最喜欢的狐步舞。”我认真地说。

我们照例慢慢步行到外滩。每逢夜深，这儿就成了一个安静的天堂。我们爬到和平饭店的顶楼，我们知道一条翻过女厕所的矮窗，再从防火楼梯爬上去的秘密通道。爬过很多次，从来没有人发觉过。

站在顶楼看黄浦江两岸的灯火楼影，特别是有亚洲第一塔之称的东方明珠塔，长长的钢柱像阴茎直刺云霄，是这城市生殖崇拜的一个明证。轮船、水波、黑黢黢的草地、刺眼的霓虹、惊人的建筑，这种植根于物质文明基础上的繁华只是城市用以自我陶醉的催情剂。与作为个体生活在其中的我们无关。一场车祸或一场疾病就可以要了我们的命，但城市繁盛而不可抗拒的影子却像星球一样永不停止地转动，生生不息。

想到这一点，让我自觉像蚂蚁一样渺小。

这种念头并不影响我们站在这积满历史尘埃的顶楼上的心情。在饭店老年爵士乐队奏出的若有若无的一丝靡靡之音里，我们眺望城市，置身于城巾之外谈我们的情说我们的爱。我喜欢在习习从浦江吹来的湿润夜风里，脱得只剩胸衣和底裤，我肯定有恋内衣癖，或者自恋癖、当众裸露癖之类的毛病，我希望此情此景可以刺激天天的性欲神经。

“不要这样，”天天痛苦地说，转过头去。

于是我继续脱，像脱衣舞娘那样。肌肤上有蓝色的小花在燃烧，这轻微的感觉使我看不见自己的美、自己的个性、自己的身份，仿佛只为了全力制作一个陌生的神话，在我和心爱的男孩之间的神话。

男孩目眩神迷地坐在栏杆下，半怀着悲哀，半怀着感激，看女孩在月光下跳舞，她的身体有天鹅绒的光滑，也有豹子般使人

震惊的力量，每一种模仿猫科动物的蹲伏、跳跃、旋转的姿态生出优雅但令人几欲发狂的蛊惑。

“试一试，到我身体里来，像真正的爱人那样，我的蜜糖，试一试。”

“不行，我做不到的。”他缩成一团。

“好啦，我就往楼下跳吧，”女孩笑起来，抓住栏杆作势要爬出去。他一把抱住她，吻着她。支离破碎的情欲找不到一条流淌的通道，爱情造成的幻觉，肉体不能企及的奇迹，还有被冥冥中的神驱赶着失败但狂欢着的幽灵。所有粉尘扑向我们，粘住了我和我的爱的咽喉。

凌晨3点，我蜷缩在宽大而舒适的床上，注视着旁边的天天，他已经入睡或者假装入睡了，房间里有种别样的宁静。他的自画像挂在钢琴的上方，是一张毫无瑕疵的面孔，谁能拒绝爱这样一张脸？这灵魂的爱一直撕裂着我们的肉体。

我一次次地在爱人身边用纤瘦的手指自读，让自己飞，飞进性高潮的泥淖里，想象中永远有一盏罪与罚的长明灯。

三 我有一个梦

好女孩上天堂，坏女孩走四方。

——伊芙·泰勒